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剩余股票期权 及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注销剩余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导致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以及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相应注销剩余股票期权 3,530,850 份、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 5,005,200 股。公司本次注销及回购注销事项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注销剩余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事项。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